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3-0010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 第 3-00107 号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证监许可[2019]1944 号文《关于核准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本次发行的组织实施。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65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000 万元，期限 6 年。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41,602,105.19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 61222633_B01 号验证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本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高密支行和中国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密开发区分理处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 2020 年 12 月销户，销户前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中全部的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6,714.46 元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分别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高密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密市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密开发区分理处的上级支行）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前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1,013,528.73 元，其中高档巾被智能织造项目投入 3,837,900.00 元，年产 6,500 吨高档毛巾产品项目投入 17,175,628.73 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于 2019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万元)
1	年产 6,500 吨高档毛巾产品项目	33,159.20	24,200.00
2	高档巾被智能织造项目	25,237.00	16,600.00
3	年产 7,500 吨高档巾被系列产品智能制造项目	45,000.00	24,200.00
合 计		103,396.20	65,000.00

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

金总额为人民币 620,623,117.77 元。

本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金额(万元)	本次置换金额 (万元)
1	年产 6,500 吨高档毛巾产品项目	21,637.60	23,355.36
2	高档巾被智能织造项目	16,224.71	16,608.5
3	年产 7,500 吨高档巾被系列产品智能制造项目	24,253.92	24,200.00
合 计		62,116.23	62,062.31

该次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222633_B04 号专项鉴证报告鉴证。

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已包括在本公司 2019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4,160.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1.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63.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6,500 吨高档毛巾产品项目	否	24,200.00	23,360.21	1,717.56	23,355.16	100.00	2018.12	7,745	是	否
高档巾被智能织造项目	否	16,600.00	16,600.00	383.79	16,608.5	100.00	2018.12	4,261	是	否
年产 7,500 吨高档巾被系列产品 智能制造项目	否	24,200.00	24,200.00		24,420.00	100.00	2020.3	16,937	是	否
合计		65,000.00	64,160.21	2,101.35	64,163.66			28,943.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